

德貞女子中學

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 旅款科台灣考察通告

敬啟者：

本校為提升修讀旅款科同學的興趣及能力，特別安排台灣考察活動，有關課程安排如下：

考察地點：	台灣台北、宜蘭	
考察行程：	台北 101 購物中心、誠品旗艦店、日藥本舖博物館、西門町、伴手禮專門店、菁桐木造火車店、放祈福天燈、十分瀑布風景區、士林夜市、東吳大學、奇麗灣珍奶文化館、三星蔥田、清水地熱、林口三井 Outlet。	
考察日期：	30-6-2018 至 3-7-2018 (四日三夜)	
集合時間：	30-6-2018 上午 7:45	
解散時間：	4-7-2018 零晨 12:30	
集散地點：	香港國際機場	
考察目標：	探索台灣旅遊資源	
領隊老師：	何志明老師	
費用：	全費：\$4550.00 (費用已包來回機票、當地交通、食宿及旅遊保險)	如以支票付款，抬頭請填「德貞學生自治會」，並於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、學號及電話。
備註：	參加學生需持有有效台灣簽證、香港特區護照或簽證身份書	

請著 貴子女於 4 月 12 日前，把回條及費用一併交予何志明老師，並督促 貴子女依時出席活動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致電 2729 3211 與何志明老師聯絡。

此致
學生家長

德貞女子中學校長

謹啟

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

-----回 條-----

編號：391

敬覆者：

1. 本人已知悉小女參加 貴校台灣台北、宜蘭考察活動，定當督促小女依時出席活動。
2. 小女不需要申請校方津貼，繳交全費\$4550.00。
3. 小女需要申請校方津貼，(同學可選取甲項或乙項，但不能同時申請甲項和乙項津貼。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. 申請校本境外考察/ 交流活動津貼:	校方津貼	學生需交團費
1. 已申請綜援 (必須填上綜援編號: _____)	\$2500	\$2050
2. 書簿津貼獲得全部減免	\$2500	\$2050
3. 書簿津貼獲得半數減免	\$1250	\$3300
4. 經濟困難 (請另外附上申請表)	\$1250	\$3300
*備註(一): 是項津貼為一次性，同學六年內只可申請一次。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. 申請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津貼:(請另外附上申請表)		
1. 已申請綜援	\$500	\$4050
2. 書簿津貼獲得全部減免	\$500	\$4050
3. 書簿津貼獲得半數減免	\$250	\$4300
4. 經濟困難	\$250	\$4300
*備註(二): 是項津貼並無限制申請次數，同學可按需要申請。		

此覆
德貞女子中學校長

中 _____ 級 _____ 班 _____ 號學生：_____

學生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學生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*請在適當空格打上✓。

(收集聯絡電話，目的是讓負責老師在有需要時聯絡家長/學生，有關資料將於活動完結後銷毀。)